

证券代码: 833130 证券简称: 司珈尔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以及发展的需要, 经审慎考虑,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1票弃权, 并将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出席审议终止挂票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 公司承诺: 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 未出席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已参加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2、回购价格

综合各方面因素考虑, 公司以0.25元/股的价格回购异议股东的股票。

3、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5日内, 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以邮寄日期为准)等方式交至公司, 并同时向公告发送电子邮件。若异议股东在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 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将不在承担回购义务。

4、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按照公告安排时间与公司进行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以下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聂宏伟

电话：15924708688

电子邮箱：394810137@qq.com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工业园区公司办公室

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